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9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和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其中徐建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金晓君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了各项议案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国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了相关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董事会经审议批准上述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7年10月2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60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同时，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根据重组问询函及有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公司修订了《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详见公司

在巨潮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署的《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